

丰都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丰都发改委发〔2023〕473号

丰都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三峡库区丰都县兴义镇岸线环境综合整治 工程（泥巴溪至木楔溪段）可研报告的批复

丰都县水利工程服务中心：

你中心《关于审批三峡库区丰都县兴义镇岸线环境综合整治工程（泥巴溪至木楔溪段）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丰水工程文〔2023〕120号）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

丰都县兴义镇岸线环境综合整治工程（泥巴溪至木楔溪段）
（项目代码：2311-500230-04-01-650819）。

二、项目法人

丰都县水利工程服务中心。

三、建设性质

新建。

四、建设地址

丰都县兴义镇。

五、建设内容及规模

工程起于泥巴溪兴义大桥东桥台，沿泥巴溪右岸、长江右岸及木楔溪左岸布置，终点止于木楔溪大桥，新建库岸工程 0.922km，护岸工程等级 4 级，采用斜坡式护岸，堤身填筑碾压碎石土，库岸工程按 20 年一遇洪水标准设计。

六、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

工程投资估算 3439.93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 2298.27 万元，机电设备及安装 15.5 万元，临时工程 108.75 万元，独立费用 459.89 万元、基本预备费 288.24 万元，环境保护工程 19.02 万元，水土保持工程 25.37 万元，征地补偿 224.89 万元。资金来源为申请中央投资 2750.0 万元，其余部分县级财政配套 689.93 万元。

七、建设工期

20 个月。

八、节能

该项目须按建筑节能标准设计建设，按国家有关建筑节能的要求选用节能建筑材料。

九、招投标

按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 16 号《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执行。招标范围为施工工程、勘察设计、工程监理，招

标组织形式为委托招标，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招标公告在市政府指定媒体发布。

接此批复后，请你单位抓紧做好项目建设前期工作，认真落实安全生产“三同时”要求，优化设计方案，项目初步设计经有关部门批复后，按程序将投资概算及时报我委审批。

丰都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 年 11 月 9 日

